

附件 3:

卢龙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1. 主要职能。

(一)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牵头组织统一规划体系建设。负责县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布局规划与全县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起草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有关政府规范性文件。

(二) 提出加快建设全县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总体目标、重大任务以及相关政策。组织开展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政策、重大工程等评估督导，提出相关调整建议。

(三) 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宏观调控政策，统筹提出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监测、预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趋势，提出经济调节政策和应对措施的意见建议。调节经济运行，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拟定并组织实施有关价格政策，组织制定县级管理的商品、服务价格和标准。

(四) 指导推进和协调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提出相关改革建议。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协调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落实国家完善基本经济制度政策，推进现代化市场体系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

（五）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和结构优化政策。配合省市做好“一带一路”建设有关工作。承担统筹协调走出去有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贯彻落实国家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

（六）负责全县投资综合管理工作。拟定全县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和政策。规划全县重点建设项目和生产布局，组织推动重点建设项目。贯彻实施鼓励民间投资政策措施。

（七）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和重大政策，组织拟定相关区域规划和政策。推进实施京津冀协同发展等区域发展战略。统筹协调区域合作和对口支援工作。推动实施新型城镇化规划。

（八）组织贯彻实施国家和省产业政策，拟订全县综合性产业政策。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并统筹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服务行业及现代物流业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

（九）推动实施全县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会同相关部门拟订全县推进创新创业的规划和政策，提出创新发展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政策。推动实施高科技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及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政策，协调产业升级、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十）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储备物资品种目录、总体发展规划。

（十一）负责全县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协调有关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提出促进就业、完

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

（十二）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改革，协调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提出落实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政策建议，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贯彻落实省、市能源消费控制目标、任务。

（十三）组织拟订推进全县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的战略和规划，组织推进经济建设项目贯彻国防要求。

（十四）负责县委财经办工作。

（十五）负责全县能源管理、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

（十六）落实行业主管部门的安全生产监管职责，各股室落实各自分管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管职责。

（十七）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对外开放、招商引资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指导和管理全县招商引资、投资促进及外商投资和进出口工作。负责全县利用外资直接投资和外资企业生产经营情况统计，按商品管理权限申报外商投资企业进出口许可证。负责全县重大涉外经贸洽谈活动的组织，指导、协调各类招商活动。负责联络、邀请重要外商团组来我县考察，组织企业对口洽谈，参与组织协调促进境外投资工作。负责全县对外招商活动和经贸团组出国考察的申报工作。

（十八）负责全县对外经济合作工作；拟定并执行对外经济合作政策，指导和监督对外承包工程、劳务合作、设计咨询等业务的管理；负责对外经济合作企业的经营资格认可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商贸系统涉及世贸组织相关事务的研究、指导和服务工作，配合国家商务部、省商务厅、市外事和商务局解决世贸组织框架下涉及我县的贸易争端。

（十九）负责全县优化营商环境的综合协调和信息反馈工作；负责建立健全营商环境评价制度等工作。

（二十）促进城乡市场发展，研究提出引导国内外资金投向市场体系建设的政策和措施，指导大宗产品批发市场建设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商业体系建设工作；推进城乡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城乡现代流通网络工程。

（二十一）负责推进商贸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商贸流通企业改革、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商贸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商贸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指导全县商贸流通领域信息网络和电子商务建设。

（二十二）牵头协调整顿和规范商贸流通市场经济秩序，研究拟订全县商务领域规范市场运行、流通秩序的政策和措施，推进商务领域信用体系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商务诚信公共服务平台。规范商贸企业交易行为，牵头推动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建设；按有关规定对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

（二十三）承担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负责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按分工负责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工作；按有关规定对成品油市场运行进行指导与监督；对酒类流通发展进行指导。

（二十四）负责全县招商引资、服务企业工作，加快经济发展。

（二十五）新能源方面：

1、贯彻实施有关新能源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

2、编制新能源开发利用规划、计划，上报新能源建设项目，组织、指导新能源的科研、试验、推广和应用工作；

3、上报、审查、监督大中型新能源建设项目专业技术的设计、施工工作；

4、协助技术监督部门制定新能源技术和产品的地方标准，监督检查新能源产品的国家标准和地方标准的实施情况；

5、负责新能源的行业管理、业务指导和部门间的协调工作，组织新能源科技开发、专业培训、知识普及、咨询服务和技术合作与交流；

(二十六)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 组织架构情况，包括当年变动情况及原因。

由于 2020 年职能整合，卢龙县新能源办公室并入节能监察中心，即并入发改局事业单位，部门包含两个单位：卢龙县发展和改革局、卢龙县投资促进中心。

3. 人员情况，包括当年变动情况及原因。

由于 2020 年职能整合，卢龙县发展和改革局（单位）编制 50 人，实有人数由 2019 年的总人数 58 人，减少到 56 人。其中：退休 5 人，调出 1 人。单位卢龙县投资促进中心，编制 16 人，现实有 14 人。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卢龙县发展改革局部门总计人数 70 人。

4. 资产情况分析

(一) 资产的总体情况分析。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账面净值，下同）629.24 万元，较上年减少 16.48%。负债总额 59.78 万元，较上年增长 59.62%。净资产 569.46 万元，较上年减少 20.46%。

(二) 资产配置、使用、处置、收益情况分析。

1、资产配置情况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 619.33 万元，占 98.43%；事业单位国有资产 9.91 万元，占 1.57%。流动资产 91.36 万元，较上年减少 67.89%，占资产总额 14.52%；固定资产净值 66.64 万元，较上年增长 0.42%，占资产总额 10.59%；无形资产净值 12.54 万元，较上年减少 0%，占资产总额 1.99%。

2、资产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自用固定资产 243.80 万元，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 100%，其中，在用 227.80 万元，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 93.44%；闲置 0.00 万元，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 0%；待处置（待报废、毁损等）16.00 万元，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 6.56%。自用无形资产 12.54 万元，占账面无形资产总额的 100%；其中，在用 12.54 万元，占账面无形资产总额的 100%。

3、资产处置情况

2020 年度，处置资产 0.00 万元。

4. 车辆资产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车辆账面数量 6 辆，账面原值 78.22 万元，账面净值 11.33 万元。从使用状况分析：在用 6 辆，占 100%，（其中，保留车辆 6 辆，占 100%；取消待处置车辆 0 辆，占 0%。）

（二）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紧紧围绕全县经济运行、项目建设、

粮食安全、内外贸管理、双创双服等中心工作，积极发挥部门职能，创新实干，认真贯彻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全力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三）当年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围绕新时代发展理念和县第十四次党代会确立的决策部署，以推动全县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实现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为目标，加快培育实体经济、科技创新、京津冀协同发展的产业体系，加快推进钢铁、建材等传统企业转型，强化去产能、去库存，优化存量资源配置，扩大优质增量供给，为卢龙经济持续健康、绿色、跨越发展保驾护航。

（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我部门收到县财政局《关于2020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后，对2020年预算项目资金认真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

我部门不断加强和完善内控财务制度，在财政预、决算编制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县财政局下达的各项指标预算数执行，保障资金的使用效率，达到收支平衡。年度预算执行完成后，及时全面收集、系统整理预算项目绩效完成信息，确认各项绩效指标实际完成值（实现程度），将绩效指标实际完成值（实现程度）与年初设定的预期值相比较，逐项评定每项指标得分，填写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分析绩效存在问题及原因、提出改进措施。各项预算项目自评得分均为满分100分。

我部门日常财务管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各项经费按分类使用、保证重点、兼顾一般的原则由财务股统一管理，分层负责。经费使用坚持按制度支出、按程序审批、先批后支，对不符合财务制度、不按规定程序审批的一律不准支出。较大支出由党委集体研究决定。全局所有单位财政性经费使用支出，必须坚持事前请示。严格预算管理，对未纳入预算又没有

其他资金来源的开支一律不予支出。财务股按规定对预算、决算及“三公经费”、政府采购等情况进行公开。

（五）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卢龙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一般财政拨款收入 2063.11 万元，一般财政拨款支出 2278.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25.4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686.56 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38.88 万元；项目支出 1552.8 万元。项目支出占总支出的 68.16%，主要原因是：卢龙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作为卢龙县的项目实施组成部门，有些项目从发改局列收入支出，如招商引资支出、大气污染防治、涉外商业服务业支出、粮库仓房改造、维修、新能源节约利用等。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从数量、质量、时效等方面归纳反映年度主要计划任务完成情况。

2020 年工作情况主要概述如下：

一、经济指标恢复向好

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十三五”规划目标、全年目标以及省市绩效考核指标，认真分析我县各项经济指标的优势、存在的短板，并制定了相应的举措，确保完成各项目标任务。全年全县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2.4%；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3.2%；单位 GDP 能耗降低率 1.26%；全年全县实际利用外资 6154 万美元，同比增长 10.2%。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考核全市排名第三。

二、精准招商稳步开展

一是积极筹办项目签约活动。2020 年我县全年共举办四次项目签约活动，实现项目签约 43 个，意向总投资 459.5 亿元，其中

投资协议 27 个，投资 164 亿元，已落地项目 11 个，积极推进项目 16 个，投资协议落地率 40.74%。

二是积极开展小团组精准招商。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带队，先后赴北京、天津、广州、重庆、上海走访对接项目 60 批次，拜访了颐高集团、上海市河北商会等知名企业；接待来我县考察客商 63 批次，对接了 5G 农贸市场、嘉寓集团装配式基地、国药中药产业基地等项目。对我县新兴产业的延链补链起到了积极推动作用。

三是借助第三方平台大力宣传推介。参加 5.18 廊洽会、深圳高交会等，组织高成食品、高亚食品等外贸企业参加专题对接活动，通过多方视频会议模式开展互动交流洽谈，以“云”为桥、见“屏”如面的“不见面”招商模式，确保打赢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的同時，紧抓招商引资工作不动摇，实现经济发展“不断链”“不掉线”。

三、项目建设高质量推进

一是产业项目谋划储备势头良好。按照市发改委要求建立谋划储备项目库，实施动态管理，截至 2020 年底，在库项目为 90 项，总投资 970 亿元。

二是省市重点项目进展顺利。一方面，2020 年实施省市重点建设项目 16 个，总投资 60.15 亿元；推进省市重点前期项目 11 个，总投资 91.3 亿元。另一方面，谋划申报 2021 年省市重点建设项目 28 个，总投资 70.68 亿元；谋划申报 2021 年省市重点前期项目 13 个，总投资 41.78 亿元。

三是集中开工、集中观摩项目稳步推进。组织参加全市集中开工活动 4 次、观摩活动 3 次，永祥装配式产业园（A 区）、文景

装配式装饰产业基地等 8 个项目列入集中观摩点位。

四、积极向上争取资金

2020 年，申报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 9 个，总投资 2.6 亿元，获得资金支持 9845.2 万元。申报新增中央投资项目 6 个，总投资 13.95 亿元，其中 1 个项目获得资金支持 900 万元；申报地方专债项目 10 个，总投资 20.59 亿元，其中 5 个项目获得资金支持 14100 万元；申报抗疫特别国债项目 1 个，获得资金支持 6994 万元。

五、积极筹谋规划先行

一是重调度加强顶层设计。筹备了第一次县委财经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共卢龙县委财经委员会议事规则》和《中共卢龙县委财经委员会办公室工作规则》，认真分析了全县当前经济运行形势，为县委、县政府今后经济发展领域的决策部署提供参考建议。

二是重规划加快整体布局。认真贯彻落实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依据中央、省市县委全会通过的《规划建议》结合我县实际，认真总结我县“十三五”时期取得的成就，广泛征求各界代表、乡镇政府、县直部门意见建议，高质量编制完成我县的“十四五”规划纲要。

三是统筹推进三个专班优化提升。按照《卢龙县“三创四建”活动实施方案》要求，营商环境专班结合《关于强化监督优化营商环境十条措施》坚持精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者负责、为改革创新者撑腰鼓劲，积极营造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良好氛围。现代化经济体系专班积极与各成员单位进行紧密沟通，结合我县发展实际，以项目带投资、以投资促发展，构建重点项目拉动经济大发展新格局。城乡融合专班坚

持规划先行，以高质量编制县“十四五”规划和县国土空间规划，构建城乡融合发展新格局，推进全国新型城镇化试点成果转化，以城带乡、城乡互动，全力激发乡村内在活力，重塑新型城乡关系，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促进城乡二元科学融合，实现高质量发展。

六、商贸工作稳步推进

一是全面完成民生实事。更换了冀东商贸市场和滨河市场摊位台面，硬化了地面，新建了公用卫生间等设施，全面提升了两个市场整体形象水平。对肥子路特色餐饮商业街，设置了警务工作站、停车场、公用洗手间、视频监控和管理服务机构等，提升了市场整体公共服务水平。

二是消费扶贫强力推进。积极开展电商扶贫、消费扶贫和家政扶贫工作。举办了卢龙县扶贫产品产销对接会，积极组织县内永平府土特产、广缘超市等7家商超参加对接会展销扶贫产品。在永平府农副产品经销处设立卢龙县消费扶贫馆，在乐购超市、东方购物等6家超市设立消费扶贫专区，消费扶贫月期间，共销售扶贫产品3.24万元，消费扶贫取得实效。

三是电商平台优化提升。依托中薯、兴龙广缘、佳源超市、孤竹小金米等企业，通过自建平台或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方式，在网络上打造具有我县地域文化特色的电商平台，目前中薯集团线上销售额已突破千万元。在全县限额以上餐饮企业中开展有奖销售活动，通过网上抽奖、店内堂食消费核销的方式，刺激引导消费者到餐饮企业消费，对拉动消费起到了积极作用。

四是企业帮扶顺利开展。我局通过微信、电子邮箱等渠道向外贸、外资企业推送国家和省市公布的相关政策信息，向企业发

放《外资外贸法律法规文件汇编》，帮助企业用好用足各项应对疫情稳定经济发展政策举措。目前已有晶维石材、国阳钢铁等企业的部分产品转为内销。积极开展精准帮扶重点外贸企业工作，针对 9 家重点帮扶企业建立工作台账，了解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处理企业困难问题，确保外贸工作平稳进行。为部分外贸企业争取补贴资金 25.37 万元。

七、能源工作成效显著

一是狠抓清洁取暖工作。制定了《卢龙县 2020 年采暖季清洁取暖工作方案》，通过招标确定了型煤和炉具保供企业，截至目前，已配送洁净型煤 5.1 万吨（任务 3.9 万吨）、型煤炉具 2.66 万台（任务 2.58 万台），均超额完成保供任务。为了保证百姓取暖安全，我局积极协调相关部门，为百姓配送风斗 7.6 万台、报警器 3 万台，并协调型煤保供企业与保险公司签订了一氧化碳中毒保险协议，顺利完成 2020 年洁净型煤和型煤炉具等各项保供任务。

二是狠抓能源项目建设。全力做好能源项目清理工作，按照省市清理规范资源能源项目要求，我局对全县能源项目进行梳理，解除了 5 家未能实施的风电项目协议，保留了两家光伏、两家风电项目，能源项目清理工作已全部完成。全力做好电力工作，协调县供电公司制定了《卢龙县地区 2020 年电网事故（过负荷）紧急拉路限电序位表》，确保电网安全、稳定、经济运行；积极协调市电力办，帮助企业在冀北直购电平台上进行电力直购交易，为企业节约电力成本近 20 万元。全力做好中俄东线天然气工程协调工作，中俄东线卢龙段天然气管道途经双望、印庄、下寨、开发区、卢龙镇等 5 个乡镇，线路全长约 21.3 公里，设 1 座阀室，主体工程已于 12 月 3 日完工并通气运行。

三是狠抓节能降耗目标体系建设。按照《2020年度“双随机、一公开”节能监察计划》要求，联合市节能监察中心对东飞矿业、圣洁环保等7家企业进行了督导检查。按照市发改委《关于下达2020年钢铁去产能计划的通知》（秦发改产业[2020]346号）要求，佰工钢铁通过购买河北吉泰特钢集团有限公司钢铁产能的方式，完成了我县去产能任务。

八、粮食安全扎实推进

一是在口粮供应方面，与亿发粮油、满仓面业等粮油加工企业签订了储备协议，将广缘超市、乐购超市等13家商超确定为粮油供应网点，按照《卢龙县储备粮管理暂行办法》，9月份对我县县级储备粮进行轮换，保障原粮品质。

二是在粮油市场供应方面，核定了我县的粮油收储企业最低库存量和最高库存量，协调粮食收购资金3000多万元，四家国有粮食收购企业全年收储玉米8万多吨。全面开展粮食监督检查15次，出动人员24人次，检查单位10家，确保我县粮油市场价格平稳、供应充足，粮食流通稳定有序。

九、行业监管持续强化

一是成品油市场管理不断加强。研究制定了《卢龙县成品油供应应急预案》和《卢龙县加油站反恐防暴应急预案》。按照市局安排部署，为全县11家加油站点办理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到期换证审批手续，为全县62个加油站点办理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年检工作。组织相关部门深入开展全县成品油市场专项清理整治“回头看”工作，全县共出动执法人员283车次1123人次，对全县44家加油站、18家农村加油点进行了全覆盖检查。严厉打击“黑加油点”“流动加油车”等违法行为，全年共取缔“黑加油

点”2个，查处“流动加油车”2台，有力维护了我县成品油市场经营秩序。

二是在建化工项目安装工程质量管理不断深入。2020年，县政府高度重视化工建设项目安装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工作，按照新修订的《河北省化工建设项目安装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实施细则》要求，积极开展化工建设项目安装工程质量监督工作，依托专家队伍力量，建立联动机制，定期进园区、入企业，与各相关部门密切合作，及时发现安装工程存在的安全隐患，共提出整改意见25条，全部整改完成。2020年，我局经市发改委推荐为全省化工建设项目安装质量工程先进单位。

三是安全生产工作不断巩固。持续开展了“安全生产月”、暑期、重大节假日安全生产排查检查，重点对全县加油站点、商场超市、再生资源回收企业、粮食企业进行安全生产督导检查，排查安全隐患，防止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推进企业“双控”体系建设，督促企业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组织县内大型商贸企业、加油站等单位按照应急预案开展消防安全应急演练。全年出动车辆50余次、人员40多批次开展排查检查，保障全局安全生产零事故。

十、疫情防控细化落实

一是做好物资保供工作。强储备，与粮油、蔬菜生产企业签订物资应急保供协议，强化企业物资储备能力；日监测，建立了日报告制度，对县内18家规模较大的超市米、面、油、菜的进销存情况进行日监测，确保市场运行平稳；配物资，做好疫情防控物资后勤保障工作，保障疫情防控工作24小时正常运转。

二是指导企业复工复产。先后印发《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

防控工作的通知》和《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支持服务业复工复产十项举措》，通过对规上服务业企业进行走访，全面掌握了企业运行情况和存在的困难，共梳理并解决企业问题 35 个。

三是做好小区值勤工作。按照县城区防控安排部署，我局严格做好分包小区的检查防疫工作，为分包小区设立起强大的免疫屏障。

十一、党建工作全面提升

一是抓实党员学习教育。坚持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制定理论学习组中心和机关学习计划，坚持党组会第一议题学习制度，充分利用“学习强国”发改局大讲堂等线上线下学习平台，提升党员干部政治理论和业务素质，定期研判意识形态，时刻保持“充电”状态，打造勇于担当、攻坚克难、事争一流、逢旗必夺的发改干部队伍。

二是提升党组织战斗力。局党组坚持每月最少召开一次党组会，定期研究党建、意识形态、全面从严治党、“三重一大”事项等内容；规范党员管理，严格开展“三会一课”，对各党支部组织委员就党支部手册记录工作进行了培训，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将党的领导贯穿于工作全领域全过程，坚持一个目标贯到底、一门心思抓到底、一鼓作气干到底。

三是严守作风纪律规矩。局党组高度重视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制定了《卢龙县发展和改革局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认真开展纠正“四风”和作风纪律专项整治工作，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规范全局干部职工操办婚丧喜庆事宜，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落实中央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文件精神。

十二、其他工作扎实推进

空心村治理工作。完成了新立村、吴家沟、古树村、新一村等“空心村”治理工作。**体改工作。**核算并申请商务系统改制企业职工2019年度生活费以及2020年度社保费用计486496.56元，确保了职工生活费及相关保险的及时发放、缴纳。**物价工作。**落实一般工商业电价降低5%的政策，减轻企业负担535.37万元；对猪肉、鸡肉、牛肉、羊肉价格进行日监测，农产品、农资、民生商品等64个品种价格进行周监测，工业生产资料、种子、涉农产品及涉农收费等70个品种价格进行月检测，全年共上报日报224个，周报144个，月报48个，为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的宏观调控，提供数据资料；为4个小区1783套住宅办理了价格备案；全年为司法机关出具各类价格鉴证报告131件，鉴证金额93万元；**信访稳定。**积极帮助商业、物资、外贸、粮食等改制企业职工解决困难、问题，落实政策，按照县信访联席办要求，积极配合通过司法途径化解顾文才信访案件的工作，同时，我局分包天成化工企业11人，积极协助蛤泊镇做好天成化工职工人员的思想工作，为其找寻再就业出路，全年未发生集体访、进京访情况；**河湖四乱清理工作。**协助卢龙镇做好河湖四乱清理工作，目前朱庄子金庆祥养殖场等2个点位已拆除完毕，分包的另外1家养殖场正在积极拆除。**贫困户帮扶工作。**发改局共分包72户贫困户，围绕“两不愁三保障”政策落实，组织帮扶责任人深入贫困户家中进行问题排查和帮扶，帮助贫困户办理残疾证、慢性病申报等各项工作，让贫困户切实能够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

（二）履职效果情况：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等

方面反映部门履职效果的实现情况。

一方面，2020年实施省市重点建设项目16个，总投资60.15亿元；推进省市重点前期项目11个，总投资91.3亿元。另一方面，谋划申报2021年省市重点建设项目28个，总投资70.68亿元；谋划申报2021年省市重点前期项目13个，总投资41.78亿元。

一是狠抓清洁取暖工作。制定了《卢龙县2020年采暖季清洁取暖工作方案》，通过招标确定了型煤和炉具保供企业，截至目前，已配送洁净型煤5.1万吨（任务3.9万吨）、型煤炉具2.66万台（任务2.58万台），均超额完成保供任务。为了保证百姓取暖安全，我局积极协调相关部门，为百姓配送风斗7.6万台、报警器3万台，并协调型煤保供企业与保险公司签订了一氧化碳中毒保险协议，顺利完成2020年洁净型煤和型煤炉具等各项保供任务。

二是狠抓能源项目建设。全力做好能源项目清理工作，按照省市清理规范资源能源项目要求，我局对全县能源项目进行梳理，解除了5家未能实施的风电项目协议，保留了两家光伏、两家风电项目，能源项目清理工作已全部完成。全力做好电力工作，协调县供电公司制定了《卢龙县地区2020年电网事故（过负荷）紧急拉路限电序位表》，确保电网安全、稳定、经济运行；积极协调市电力办，帮助企业在冀北直购电平台上进行电力直购交易，为企业节约电力成本近20万元。全力做好中俄东线天然气工程协调工作，中俄东线卢龙段天然气管道途经双望、印庄、下寨、开发区、卢龙镇等5个乡镇，线路全长约21.3公里，设1座阀室，主体工程已于12月3日完工并通气运行。

三是狠抓节能降耗目标体系建设。按照《2020年度“双随机、一公开”节能监察计划》要求，联合市节能监察中心对东飞矿业、

圣洁环保等 7 家企业进行了督导检查。按照市发改委《关于下达 2020 年钢铁去产能计划的通知》（秦发改产业[2020]346 号）要求，佰工钢铁通过购买河北吉泰特钢集团有限公司钢铁产能的方式，完成了我县去产能任务。

（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

2020 年度我部门社会满意度达到 95%以上，促进了全县经济社会的发展，清洁取暖工作既保障了群众温暖过冬，又保证了天蓝水绿。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规划好的招商活动不得不暂时停止，计划开展洽谈、签约的项目没办法开展洽谈、签约，准备推进的项目未能按期开工。总的来说，受疫情的影响，一切实质性的招商引资活动都受到了很大的影响。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 创新招商方式。依托商会、招商顾问等，建立委托招商机制，采取有偿服务的方式，为我县提供客户和信息资源，帮助引荐和洽谈招商项目。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通过多方视频会议模式开展互动交流洽谈，以“云”为桥、见“屏”如面的不见面招商模式，在确保打赢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的同时，紧抓招商引资工作不动摇。

2. 定期研究调度。县委常委会议每月专题研究一次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工作，县政府常务会每半月专题研究一次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工作并向县委汇报。

3. 实行分级包联。建立县乡领导、县直部门分级协同包联重

点项目工作机制，随时调度解决项目推进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分包领导每周召开包联项目推进调度会，并向同级党委汇报项目包联及服务项目建设方面工作。

4. 完善流程机制。建立从信息收集、沟通洽谈、项目筛选、签约把关、实质落地、手续跑办、投产达效，后期决评等一套流程，保障各个环节有人盯办，实现闭环管理，同时要建立工作动态机制，如调度、通报、考核评价等。

5. 充分调动全县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落实《卢龙县党政干部容错纠错实施办法（试行）》，营造锐意改革、勇于创新、敢于担当的干事创业环境。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拟作为工作推动依据方面，推动各项工作继续向前，努力完成各项工作。绩效自评报告和自评表已在中国卢龙网站卢龙县发改局决算公开版面进行了公开，并接受社会监督。